MAR092026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1751428 日期：2026年3月9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一位专攻核磁共振波谱学、膜蛋白和聚合物纳米圆盘（polymer nanodiscs）的生物物理化学家——请求按照职业移民第一优先（EB-1）移民签证类别，作为具有“ 杰出能力 ”的外国人进行分类。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该类别下成功的美国永久居留申请人必须证明“ 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 ”，并广泛记录其在其领域内成就所获得的认可。见本法第203(b)(1)(A)(i)条。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驳回了该申请。SCOPS认定申请人满足了所请求类别十项初步证据要求中的两项——比进行最终实质审查所需少一项。在上诉中，其主张SCOPS认定其未能证明其在该领域的原创贡献具有“ 重大意义 ”存在错误。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符合所请求利益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行使重新审查的上诉审查权，见 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我们认定其满足了所需的三项证据标准。因此，我们将撤销SCOPS的决定，并将该事项发回重审，以进行最终实质审查并作出与以下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一、法律

为符合该移民签证类别的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其：

- 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领域具有“ 杰出能力 ”；
- 寻求在美国继续其专业领域的工作；以及
- 作为永久居民将实质性惠及该国。

本法第203(b)(1)(A)(i-iii)条。

“杰出能力”一词指与“该领域内升至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士之一”相称的专业造诣。8 C.F.R. § 204.5(h)(2)。

除非申请人获得“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否则其必须满足十项替代证据标准中的至少三项。8 C.F.R. § 204.5(h)(3)。1 如果申请人满足任一证据标准以及本法第203(b)(1)(A)(ii)、(iii)条的要求，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随后必须进行最终实质审查。为获得最终批准，整体记录必须确立申请人的“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以及公认的成就，使其处于其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之中。见 Amin v. Mayorkas, 24 F.4th 383, 391 (5th Cir. 2022)（认定USCIS的两步审查程序“与适用的法规和条例一致”）；另一般性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 www.uscis.gov/policy-manual。

二、分析

A. 申请人及其领域

印度多所大学授予申请人多个学位。其拥有数学、物理学和化学理学学士学位以及化学理学硕士和博士学位。其目前在美国一所大学担任科学家，开发用于核磁共振（NMR）波谱学的聚合物基纳米圆盘，以惠及药物开发。在提交申请时，其已在科学期刊上撰写45篇学术文章，并至少同行评审了其领域内其他研究人员的32篇文章。其主张通过开发能够稳定和分离膜蛋白以供研究的聚合物基纳米圆盘，“彻底变革”了NMR波谱学。

记录未表明——申请人亦未主张——其获得了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奖项。因此，其必须至少满足 8 C.F.R. § 204.5(h)(3)(i-x) 中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三项。

记录支持SCOPS的认定，即申请人成功提交了以下证据：

- 作为其领域内他人工作的评审人参与评审；以及
- 撰写该领域的学术文章。

见 8 C.F.R. § 204.5(h)(3)(iv), (vi)。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SCOPS认定其未满足其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这一证据标准存在错误。见 8 C.F.R. § 204.5(h)(3)(v)。为满足该要求，其必须客观地符合适用法规描述的参数。另一般性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USCIS和[行政上诉办公室（AAO）]均不得单方面施加超出 8 C.F.R. § 204.5 所规定范围的新颖实质性或证据要求。”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1121 (9th Cir. 2010)。

1 如果某项证据标准不能“直接适用”于申请人的职业，其可提交“可比证据”以确立资格。8 C.F.R. § 204.5(h)(4)。

B. 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

该标准要求“ [外籍人士]在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 ”8 C.F.R. § 204.5(h)(3)(v)。

在裁定该要求时，USCIS首先确定申请人是否在其领域内作出了原创贡献。另一般性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Criterion Five。若是，USCIS随后考虑该贡献是否对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同上。

[已发表的研究]引起了该领域其他工作者对其重要性的广泛评论，以及证明其相对于该领域他人工作被高度引用的文件，可能证明该人对该领域的贡献具有重要意义。

同上。此外，“ 该人开发了已引起重大关注或商业化的专利技术的证据，可确立该人的原创贡献对该领域的重要意义。 ”同上。

申请人提交了其领域内原创贡献的证据，包括：45篇同行评审研究文章，被其他研究人员引用1,454次；三项专利；以及一份专利申请公开。然而，SCOPS认定证据不足以证明这些原创贡献在其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

记录不支持SCOPS的认定。SCOPS的主要错误在于贬低了申请人提交的来自其领域其他研究人员的支持信。

根据USCIS政策：

来自该领域专家的详细信件，解释该人贡献的性质和意义，可……为评估所主张的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提供有价值的背景，特别是当记录包含佐证所主张意义的文件时。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Criterion Five。书面证据应佐证专家信件，且信件应具体解释证人为何认为申请人具有杰出能力。另一般性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3)。“ 仅重复USCIS与该分类相关的定义，或对[申请人]及其成就作出笼统和宽泛陈述的信件，通常不具有说服力。 ”同上。

在此，申请人提交的支持信并非仅重复USCIS的定义或对其作出笼统或宽泛的陈述。相反，这些信件具体说明了研究人员为何认为申请人在其领域具有杰出能力。信件描述了申请人开发的新型聚合物基纳米圆盘，使得能够研究膜蛋白功能障碍，而膜蛋白功能障碍是阿尔茨海默病、囊性纤维化和2型糖尿病等疾病的主要原因。记录中的研究文章和专利佐证了研究人员的陈述。信件解释称，申请人开发了能够提取

膜蛋白的新型非离子无电荷纳米圆盘。一位在申请人博士后任职期间与其共事的美国大学化学与生物化学工程教授表示：

[申请人]的研究为膜蛋白的分离实验提供了稳定的介质，其在扩展聚合物基纳米圆盘环境耐受性方面的工作促进了可提取用于研究的蛋白质范围的扩大。通过这种方式，他拓展了研究界对NMR成像技术在分子研究中可能应用的前景。

一位独立研究人员、美国大学化学与生物化学教授表示：

[申请人]的研究进展为研究人员提供了研究这类鲜为人知的蛋白质的新工具，并在此过程中彻底变革了生物物理化学。……通过[其]研究，在这些蛋白质的基础分子理解以及将其应用于为药物发现研究和转化临床医学提供生物标志物方面，均取得了实质性进展。

另一位独立研究人员、比利时大学化学生物学教授表示，申请人“ 对聚合物基纳米圆盘的新型开发彻底变革了膜蛋白的研究。 ”

这些详细且经佐证的信件表明，申请人的研究在其领域具有重大意义。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l)，第五项标准。（“ 该领域专家解释该人贡献的性质和意义的详细信件可以……为评估所主张的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提供有价值的背景，特别是当记录中包含佐证所主张意义的文件时。 ”）申请人高引用率及其专利聚合物的商业化证据为该结论提供了额外支持。

申请人提交了其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的证据。因此，我们将撤回SCOPS的相反认定。

C. 最终实质审查

申请人已满足十项初步证据要求中的三项。因此，USCIS现在必须对其申请作出最终实质审查。参见8 C.F.R. § 204.5(h)(3)。SCOPS未作出最终实质审查。我们不在初审中自行作出该审查，而是将本事项发回重审。

III. 结论

申请人提交了其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的证据。USCIS现在必须作出最终实质审查。

裁定：该决定被撤回。本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